

38

第一科

通知及机关事务情形

中華民國卅五年四月廿二日 收製秘一

3515
3512
3459
3400
3458

抄呈

湖北省政府

主收核收有同核地地代

周

朱

第一科

知

通

府

政

省

北

來文機關

日期

案號

別文

案

由

日期

字號

轉行目的

備攷

財政部

三

六

運代

本部湖北厘貨物稅局之
長江茂茂另有稅務係予
免稅遺缺派派搭湘代理
漢請查照由

三

六

轉行知

張

王

陳

右通知

建設廳

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四月

日

廳建字第

1921